

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

——江苏师范大学分析测试中心和青年教师周转公寓建设项目

一、项目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为强化科技资源开放共享，推进大型科学仪器设备、科技文献、科学数据等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，建立健全共享的运行服务管理模式和支持方式，及贯彻落实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宁外省属高校青年教师周转公寓建设工作精神，学校经过科学论证和各项报批程序，在江苏师范大学泉山校区建造分析测试中心、青年教师周转公寓。

分析测试中心项目位于徐州市铜山新区上海路 101 号泉山校区内，项目总建筑面积 24129 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3543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 586 平方米。地上 7 层，地下 1 层，建筑物总高度 31.35 米，主要功能为实验室及配套用房；青年教师周转公寓项目位于徐州市铜山新区上海路 101 号泉山校区内，总建筑面积 32833.18 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1181.26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 1651.92 平方米。1#、2#、3#楼均 19 层，其中 1#楼半地下一层，2#楼地下一层。1#、3#楼建筑物总高度 57.8 米，2#建筑物总高度 59.3 米，主要功能为青年教师周转住房。

分析测试中心和青年教师周转公寓项目立项总投资 1.6 亿元，分析测试中心项目 2017 年 9 月开工建设，计划 2018 年 11

月竣工，已按期完工；青年教师周转公寓项目 2019 年 5 月开工建设，计划 2021 年 4 月竣工，受疫情影响，实际于 2021 年 12 月竣工，本项目专项债券 1.6 亿元已到位并已支付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

项目总体目标：分析测试中心建成后能够提高学校整体教学科研水平，提高教师科研积极性，取得一批重大科技创新成果，形成一支高素质科技人才队伍，建设高水平大学，同时也能为周边高校和企业提供共享平台，加强技术合作。青年教师周转公寓建成后能大大改善和缓解青年教师住房困难，稳定青年人才队伍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，更好为学校建设服务。

项目阶段性目标：2018 年 11 月分析测试中心竣工，2021 年 12 月青年教师周转公寓竣工。

二、评价情况

（一）项目特点分析

项目建成交付使用，整合现有教学资源，融教学、科研为一体，优化学校学科布局，有效保障教学、实验、科研的空间条件，解决教学、资料、实验、科研等资源不足的问题，推进一流学科发展，提升学校综合实力。青年教师周转公寓交付使用后，改善青年教师住房条件，留住人才，为学校事业发展起着重要作业。

（二）评价思路方法

项目资金管理评价主要依据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》对专项债券资金进行管理，设置细化指标进行

考核，本次绩效评价依照“决策-过程-产出-效益”的逻辑，分三级指标对项目绩效进行综合评价，评价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管理模式、项目成果和社会服务满意度等。

（三）评价工作情况

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是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的保证，分析测试中心和青年教师周转公寓项目都已竣工验收交付使用，债券资金 1.6 亿元已使用完毕，严格按照债券资金使用的相关管理规定执行，严格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范围，保证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。

（四）绩效评价结论

根据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》及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对分析测试中心和青年教师周转公寓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从过程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自评，自评得分 98 分，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

三、项目绩效

分析测试中心项目建成投入使用，形成优质资产，促进学校办学条件的改善，优化学科布局，对学科发展、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巨大的推动作用；青年教师周转公寓交付使用后，改善青年教师住房条件，留住人才，为学校事业发展起着重要作业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绩效理念有待强化，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清晰，绩效评价指标不够细化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对完工交付使用的债券项目，重点绩效考核放在产出、效益和满意度上，认真制定年度指标值，对照指标认真评价实际完成值。

江苏师范大学

2024年6月27日